



“浙江法制报”微信

浙江法制报

星期二 2021年11月
农历辛丑年九月廿八 | 2

平安浙江网:www.pazjw.gov.cn
浙江法治在线:http://zjfzol.zj.gov.cn

新闻热线:0571-85310548 13857101115 | 国内统一刊号:CN33-0019 邮发代号:31-25 | 数字报网址:<http://zjfzb.zjol.com.cn> | 邮箱:zjfzbxw@126.com | 第6364期 今日12版

全国扫黑办特派督导浙江工作汇报会召开 以特派督导为契机 推动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行稳致远

本报记者 张倩 王志浩

本报讯 11月1日,全国扫黑办第11特派督导组督导工作汇报会在杭州召开。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省扫黑除恶斗争领导小组组长王昌荣介绍我省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开展情况并作表态讲话,全国扫黑办第11特派督导组组长彭治安出席并讲话,副组长郭根虎及特派督导组全体成员参加。

彭治安在讲话中充分肯定了我省扫黑除恶斗争取得的成绩。他指出,自2018年中央部署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以来,浙江始终保持对黑恶势力违法犯罪从严惩处的高压态势,三年来共打掉黑恶团伙3400余个,抓获犯罪嫌疑人3万余人,破获各类案件5万余起,查封、冻结、扣押涉案资产290余亿元,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了压倒性胜利,多项经验在全国得到推广。今年党中央部署开展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以来,浙江迅速行动,加强组织领导,精心安排

部署,采取了一批创新务实举措,各项工作卓有成效,推动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走深走实。

彭治安强调,浙江各级各有关部门要提升政治站位,充分认识特派督导工作的重要意义,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部署上来。要严格纪律要求,扛起政治责任,强化协同配合,层层传导压力,确保特派督导取得扎实成效。要以特派督导为契机,准确把握形势,正视存在问题,明确路径方向,以钉钉子精神推动深挖根治到位、依法严惩到位、常治长效到位,进一步提升工作质效,推动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行稳致远,努力向党和人民交出满意答卷。

王昌荣指出,特派督导是对我省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扫黑除恶斗争重要指示精神的一次政治体检,是推动扫黑除恶常态化、实现长效常治的重要制度性安排。全省各地各相关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以践行“两个维护”的行动自觉落实好中央部署要求,以严肃认真的态度全力做好配合和接受督导工作。对特派督导组反馈的意见和移

交的问题,要照单全收、即时整改;对一时解决不了的,要明确整改目标、时限和责任单位,确保如期完成督导整改任务。要把落实督导整改与深化源头治理结合起来,加快补齐漏洞短板,完善制度机制,推动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不断向纵深发展。

王昌荣强调,各地各部门要以特派督导为契机,全力推进追捕“漏网之鱼”行动,抓紧抓实涉案财物处置工作,借势借力依法严打涉黑涉恶违法犯罪,持续深化重点行业领域整治,确保涉黑涉恶案件数量持续下降、行业秩序持续好转、制度机制持续完善、人民群众满意度持续提升,确保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开局目标如期实现。要强化正面宣传和舆论引导,充分反映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取得的成果,充分展示党委政府扫黑除恶的坚定决心,为常态化扫黑除恶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省扫黑办主任、副主任及部分省扫黑除恶斗争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守好浙江北大门

11月1日,高铁长兴站防疫检测卡点,执勤人员对旅客进行温度检测和行程检查。地处浙苏皖三省交界的长兴县是浙江北部重要交通枢纽,长兴县加大对高铁站、省界重点路口和高速路口过往人员的防控筛查力度,组织党员志愿者建立防疫卡点,对过往司乘人员监测体温、宣传防疫,最大限度切断疫情输入途径,守好浙江北大门。

吴拯 摄

吴拯

平安余杭创建奥妙何在?
听他们娓娓道来

2版

联勤工作站

共绘“和合善治同心圆”

台州公安以联勤联动联处
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水平

5版

参加政府部门组织的考试后频繁收到骚扰电话 信息公开的边界在哪里? 我省检察机关开展专项行动

本报记者 许梅 通讯员 婺检 桐检 朱胜平 范宝华

政府信息要公开透明,但怎样做到在公开的同时不泄露个人信息,保障公民个人信息安全?

11月1日起正式实施的个人信息保护法,明确规定检察机关在个人信息保护中负有公益诉讼检察职责。记者了解到,在该法实施前,省检察院在全省检察机关部署开展保障公民个人信息安全公益诉讼专项行动,协同行政机关提前拉起“防控网”,加强个人信息安全公益保护。

个人信息未加处理便公开

不久前,金华市婺城区的余先生发现自己频繁接到骚扰电话。自己平时很注意保护手机号码等信息,怎么还会被各路商家获取呢?思来想去,余先生想到了自己曾参加过的某单位实操考试。

根据余先生的反映,婺城区检察院检察官登录市区相关部门网上信息公开栏,发现相关部门本年度两次实操考试结果的公示附表中,含有参加人员的姓名、身份证号、报考类别、考试结果等信息,共计5000余条。

类似情况在其他地方也有发现。桐庐县检察院在县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对全县各部门、乡镇街道发布的公示信息进行检索清查,发现有8家单位未依法履行公民个人信息去标识化管理职责,在2020年至2021年9月间发布的多项公示信息附件中,未对其中2.5万余名公民涉及的身份证号码等个人隐私信息进行去标识化处理;长兴县检察院发现,在县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发布的一份残疾人相关补贴发放表中,将未经去标识化处理的困难补助和护理补贴名单信息予以公布;在兰溪,涉及公益林损失性补偿、异地搬迁补助、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等的公示信息,也未对其中29800余名公民涉及的个人信息进行去标识化处理。

政府信息公开的边界在哪里?

哪些属于个人信息?政府信息公开的边界在哪里?

长兴县检察院检察官介绍,个人信息保护法第4条规定,个人信息是以电子或者其他方式记录的与已识别或者可识别的自然人有关的各种信息,不包括匿名化处理后的信息。对相关具体内容,最高法、最高检关于办理侵犯公民个人信息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有列举,比如姓名、身份证号码、通信通讯联系方式、住址、账号密码、财产状况等,都属于公民个人信息。

另外,个人信息保护法明确了容易导致自然人的人格尊严受到侵害或者人身、财产安全受到危害的个人信息属于敏感个人信息,如生物识别、宗教信仰、特定身份、医疗健康、金融账户、行踪轨迹等信息,以及不满十四周岁未成年人的个人信息等。

(下转6版)

浙江公告
信用服务平台

公告刊登、公告查询请扫

